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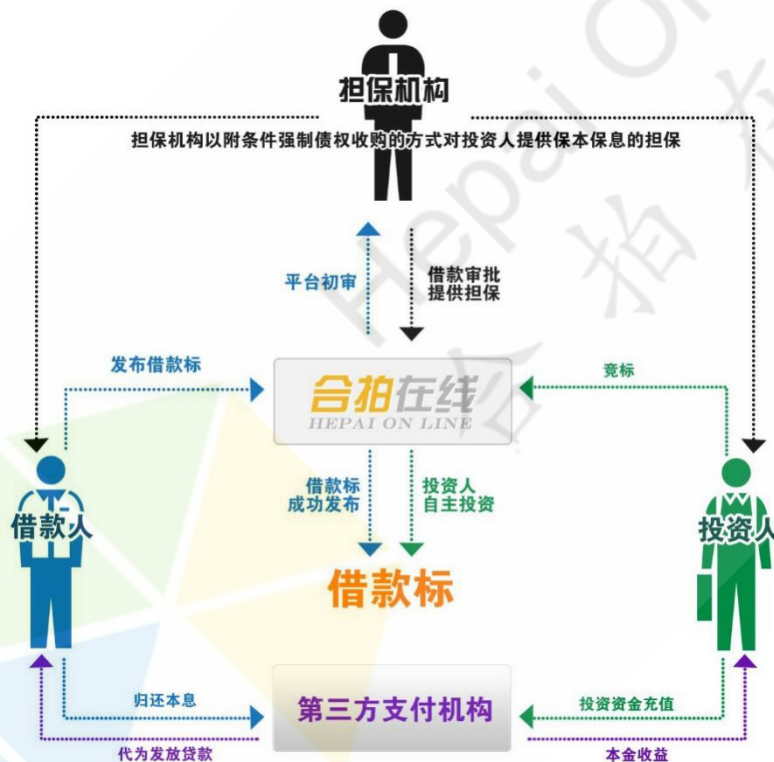
深圳市合拍在线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合拍在线网站借贷交易规则
(版本号: HP-JYGZ-2015.06)

深圳市合拍在线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拍公司”或“合拍”)以“合拍在线”网站(www.he-pai.cn)为主体,联合全国不同地域担保机构,为广大借款人、投资人的资金融通提供网络供求信息匹配服务,实现快捷高效的在线财富管理。

为了更好地为会员(含借款人、投资人等)提供统一和便利的服务,特制订本借贷交易规则。

第一章 借贷简明流程图

通过本网站的资金融通基本交易流程图如下:



第二章 在线借贷交易基础及相关释义

一、网站会员

具备独立民事行为能力 and 民事责任能力的自然人和经济组织均可在合拍在线网站(www.he-pai.cn)免费注册为普通会员。(具体参见会员注册时的注册协议)

凡在合拍在线网站申请注册成为该网络的用户,均为自愿认可和遵守该服务网站的经营模式及交易规则,同意和接受该网站制定和公布的所有规则、条款和其他声明等,愿意接受该规则、条款和声明的约束和限制。

二、实名认证

指本网站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书面文件、视频、语音、证明文件等形式对注册会员进行身份认证的过程,保证申请会员资料与本人一致相符,符合本网站进行投资与借款的基本资

格。

相关认证细节可能会视市场环境及网站需求不定期做更改,请以具体认证页面的提示信息为准。

三、VIP 会员

指在本网站通过实名认证的会员。具体条款参见会员注册协议条款。本网站将推进VIP会员等级管理标准,提供差异化服务,具体规则另行制订。

四、数字证书

数字证书即指以数字证书为核心的加密技术,可以对通过合拍网站上传的信息进行加密和解密、数字签名和签名验证,确保会员网上传递信息的安全性、完整性。

通过数字认证的网络签名与本人亲笔签名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本网站会与国家数字认证机构合作,向会员推广使用数字证书,以保障个人的账户、密码等信息安全,并按照第三方认证机构收费标准收取相关费用。

五、充值

指本网站用户通过个人关联的银行账户向合拍在线上自己ID 下分配的账户进行资金注入的过程。

所有会员的充值均采用银行或第三方支付机构的在线充值方式,相关费用按照合作银行或第三方支付机构统一收费标准收取,本网站也会在充值页面公示相关收费标准及各家银行的充值限额及可能涉及到的费率。

六、提现

指本网站会员申请将会员本人合拍账户中的资金划转到个人银行账户中的行为。

同一账户每天提现总额无限制,提现限额及费用按合拍在线网站公示费用标准或银行、第三方支付机构相关费率执行。

提现到账时间因具体受理银行不同,可能在到账时间上有差异。

七、资金托管

本网站拟与商业银行或第三方支付机构合作,为会员资金做专项托管,受托银行或第三方支付机构接受会员指令及本网站交易确认信息,完成相关交易资金的划转、结算等职责。

本网站会按照资金托管机构的收费标准收取相关费用,现阶段合拍公司代会员承担托管费用,即免会员托管费。

八、投资人

指在本网站已注册并符合条件,进行资金出借活动的会员。

九、借款人

指在本网站已注册并符合条件,进行借款活动的会员,包括自然人和经济组织。

十、借款标

指借款人在本网站发布的包含借款最高额度、借款期限、还款方式、利率、招标期限等借款信息的借款申请。

十一、借款最高额度

指借款人通过合拍在线网站申请、并经过担保公司以及合拍在线审核通过允许借款人通过合拍在线网站借款的最高数额,借款人的最终实际借款金额(以下简称“借款金额”)即投资人累计投资金额只能低于或等于该最高数额。

十二、 发标

指会员在本网站申请、发布借款标的行为。

十三、 投标

指投资人在认可合拍在线网站发布的尚未满标的借款标的借款条件信息后,以不低于该借款标规定的最低起投金额的可投资金对该标进行投资的行为。投标包括自动投标和手动投标。自动投标规则详见本网站相关自动投标页面说明。

十四、 招标期限

指会员发布借款标中所载明的竞投开始时间至竞投结束时间的间隔时间。

十五、 满标

指借款标在招标期限内,投资人累计投资金额已达到借款最高额度的状态或在借款最高额度内已达到满标最低金额的状态。

十六、 满标最低金额

指在招标期限内,借款人根据投标情况或自身的借款需求等其自身情况,在借款最高额度内,允许借款人通过数字证书签署、修改、确认其可以接受的借款最低额度(含最低额度),即借款标在竞标时间截止时,当投资人累计投资金额达到或超过借款人可接受的借款最低额度但不超过借款最高额度时,视为满标,以投资人累计投资金额作为满标金额。

十七、 流标

指借款人发布的借款标在招标期限内,投资人累计投资金额未能达到借款最高额度的状态或小于满标最低金额的状态。

十八、 弃标

指借款人在借款标招标期间主动放弃或终止招标,或借款标满标之时起72小时内,借款人未办妥借款或/及担保相手续即视为放弃该借款,同时借款人向合拍及投资人支付弃标违约金的行为。弃标违约金详见合拍网站收费规则。

十九、 担保机构担保借款

指由合拍合作的担保机构提供本金或本息保证担保的借款标。

二十、 提前还款

指借款人在借款计划还款日前归还借款的行为,包括部分提前还款和全额提前还款。部分提前还款指借款人在还款日前偿还部分借款金额的行为,全额提前还款指借款人在还款日前一次性结清全部借款本金及相关费用的行为。

二十一、 展期

指借款人在借款到期前申请延长借款期限,经合拍及担保机构审批同意后,借款人支付相关费用并办妥相关手续后延长借款期限的行为。

二十二、 逾期

指借款人在约定还本付息时间未及时足额还款的,即为逾期。

二十三、 代偿

指由担保机构提供担保的借款标,借款人还款逾期30天内(含)或担保合同约定的其它担保条件成就时,担保机构代借款人向投资人、合拍及相关方偿还应还的借款本金及相关费用的行为。

二十四、 债权收购

指由担保机构提供担保的借款标，借款人还款逾期30天内（含）或担保合同约定的其它担保条件成就时，担保机构以借款人应付未付本息（包括未还本金和到期应付的各项利息）之和的价格收购投资人基于借款合同享有的一切债权及其全部从权利。

第三章 在线投资

本章主要为明确投资人通过网站投资及本息收取的相关交易条款。

一、投资人

指本网站符合条件的申请投资的会员。

1、投资资格：普通自然人用户和有金融牌照的金融机构在经过实名认证，并成功申请成为VIP 会员后，方具有投资资格，其它会员不具备投资资格。

2、投资：指投资人先对其合拍账户进行充值，用其合拍账户资金进行投标、出借给借款人的行为，投资人对合拍账户充值并有无限制的可投资资金后方能进行投资。

二、竞投模式

竞投模式是指借款标招标时所采用的筛选投资人的标准与方式。目前本网站采用的竞投模式为时间优先方式，按投资人投资的时间先后顺序排列，投资时序决定投资优先顺序，满标即结束竞标。其它竞投模式另行制订。

三、债权保障模式

现阶段投资人通过本网站的投标所借出资金，均由合拍合作担保机构提供保本金或保本息的债权保障，即由承保机构保证借出资金的本金或本息安全。

担保机构提供担保的借款标，分为以下五种不同担保范围：

1. 保本保合同约定利息：

担保机构为投资人所投资本金和借款合同约定利率计算的应收利息提供担保。

2. 保本保同期银行贷款利息

担保机构为投资人所投资本金和与借款期限对应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发布同一档基准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提供担保。借款期限内，若中国人民银行调整基准贷款利率，当前还款周期利率不作调整，下一个还款结息周期的利率按新基准贷款利率执行。

3. 保本保同期银行存款利息

担保机构为投资人所投资本金和与借款期限对应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发布同一档基准定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提供担保。借款期限内，若中国人民银行调整基准存款利率，当前还款周期利率不作调整，下一个还款结息周期的利率按新基准存款利率执行。

4. 保本保同期银行活期利息

担保机构为投资人所投资本金和与借款期限对应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发布同一档基准活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提供担保。借款期限内，若中国人民银行调整基准活期利率，当前还款周期利率不作调整，下一个还款结息周期的利率按新基准活期存款利率执行。

5. 保本不保息

担保机构只为投资人所投资的本金提供保证担保，投资利息不在担保范围。

四、投标及本息收回

投资人在投标前，应重点关注拟投资借款标的借款利率、借款期限、投标截止时间、还款方式、竞投模式、债权保障模式等相关事项。

1. 投标资金冻结

投资人成功向借款标投资后，即为投标成功。投标成功后，本网站会自动冻结投资人会员账户中相应的资金或保证金。

投标成功后，投资人即受该借款标的相关条件约束，在流标前或借款人弃标前不可撤回已冻结的投资。

2. 投资资金划转

投资人所投资的借款标，若满标之时起72小时内，借款人办妥相关的借款及担保手续后，并经合拍网站及承保机构审核批准后，相应的借款行为立即生效，投资人的相应的投标资金自动转移至借款人的会员账户。

3. 流标时投资资金解冻

若在招标期限内借款标累计投标进度没有达到100%，该借款标即被判别为流标，该借款标的流程自然终止。流标后，投标时所冻结的投资人相应资金将自动解冻，投资人如继续投资，也需重新选择合适的借款标进行投资。

4. 借款人弃标及违约补偿

在借款标处于投标状态时借款人放弃该借款标，或借款人未能满标后72小时内完成相关合同签署及借款手续，致使该借款标无法继续的情况，即为弃标。

借款人弃标即为违约，借款人将按投资人已投标金额的0.25%向投资人承担违约责任。

借款人弃标后，投标时所冻结的投资人相应资金将自动解冻，投资人如继续投资，也需重新选择合适的借款标进行投资。

5. 本息收回

投资人在成功投资后，可在在会员中心查询相关投资信息及合同。

投资人在投资借出资金后，将按借款合同约定的借款期限、借款利率、还款方式等收回投资本息。

借款人未及时归还本息的，在借款人逾期30天内（含）或担保合同约定的其它担保条件成就时，承保机构可选择以下方式之一履行保证责任

（1）代偿

承保机构对借款人的欠款及相关的利息、罚息、违约金、实现担保的费用等向投资人提供连带保证担保，代借款人向投资人、合拍在线偿还应还的本金、利息、违约金及相关费用。承保机构履行担保责任的，自承保机构向投资人的合拍在线账户支付代偿款后，取得对借款人的追偿权。

（2）债权收购

承保机构以借款人应付未付本息（包括未还本金和到期应付的各项利息）之和的价格强制收购投资人基于借款合同的一切债权，以保障投资人实现借款合同债权。

自承保机构向投资人的合拍在线账户支付收购债权价款之日起，投资人基于借款合同的一切债权转让给承保机构，包括但不限于：借款人尚未偿还的全部借款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

6. 代偿款或债权收购价款的暂时冻结

为保护投资人的合法权益，当投资人的合拍在线账户收到代偿款或债权收购价款后，合拍公司暂时冻结代偿款或债权收购价款，冻结期间该款项不产生利息，投资人不可使用该款

项、将该款项提现或继续投资（未冻结的账户余额部分均可用），投资人使用数字证书签署有关借款合同、债权转让合同、代偿证明等相应合同文本后，合拍公司会及时解冻代偿款或债权收购价款，解冻后投资人可选择提现或继续投资。

五、 其它特别条款

为保证该借款交易的顺利还款、投资人本息收回和承保机构合理利益等，投资人投标时需认以下关于提前还款、展期、逾期、债权收购等的相关条款，投资人不认以下条款的将无法投标。

1、 提前还款

借款人可以提前还款，实际借款天数不足3天的，按3天计息。提前还款违约金具体标准见《合拍在线网站收费规则》的相关规定。

2、 展期

(1) 2015年3月25日（含）起满标的借款标，借款人不能申请借款展期。

(2) 2015年3月25日前满标的借款标，借款人在借款标未到期前可以向承保机构及合拍在线提出展期申请，承保机构及合拍在线审查批准后，可以展期。

展期不得超过两次，展期累计期限不能超过原借款合同约定的期限，且两次展期累计期限最长不能超过6个月。

展期期间的借款利率，具体见《合拍在线网站收费规则》的相关规定。

3、 逾期

逾期期间的利率标准，具体见《合拍在线网站收费规则》的相关规定。

六、 支付居间服务费

投资人应在借款行为生效后向合拍公司支付居间服务费，为考虑广大投资人的利益，合拍公司同意投资人在收到每期利息或其它收益时再支付居间服务费。

投资人收益包括但不限于：利息、展期利息、逾期利息等，居间服务费按照上述投资人收益的10%收取，自投资人的会员账户中扣收。

七、 债权转让

债权转让服务是指投资人将所投资的未到期借款标债权转让给合拍在线其它投资人，由本网站为债权出让人和债权受让人双方提供的服务。

1. 债权转让中的各方

(1) 债权人

债权人，指合拍在线上借款债权的持有人（出借人），通过合拍在线提供的债权转让服务，将借款债权以一定价格转让给债权人，以提前回收资金的会员。

(2) 债权人

债权人，指通过合拍在线提供的债权转让服务，以一定价格受让借款债权，并有权获得所受让的借款债权及该债权的相关权利的会员。

(3) 借款人

指交易债权的债务人。在借款债权的转让生效日前后，借款人的相关权益及责任将不受影响。借款人需按借款合同、委托担保协议、融资顾问协议等相关合同中相关规定定期还本付息，合拍在线会将借款人的还款划拨到当前债权人的合拍在线账户。

(4) 担保人

指交易债权的担保人，包括但不限于借款债权的担保公司、担保个人、反担保人等，根据各方约定或法律规定，借款标的担保人继续为转让后的债权承担担保责任。

(5) 咨询顾问公司

指为交易债权中借款人提供咨询、顾问、居间等服务的公司或个人（如有）。如在债权转让前借款人与咨询顾问机构签署有融资顾问协议，则债权转让后将继续履行融资顾问协议的约定，债权转让不影响各方和咨询顾问机构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也不影响各会员与本网站的权利与义务关系。

2. 债权转让的条件

投资人持符合下列条件的债权可以申请转让（1）借款债权是通过合拍在线网站提供居间服务达成、且已经放款但尚未结清的借款标的债权；（2）申请人持有该债权已满1天，剩余的还款期限大于等于8天；（3）债权的还款方式为到期一次还本付息。（4）债权非展期状态。（5）申请转让日不能是借款计划还款日。（6）债权为普通借款标债权，即不能是投资债权转让标的债权。（7）合拍公司要求的其他条件。

但下述债权转让情况不受以上债权转让条件限制：当借款人在借款到期还款日前5日至到期还款日期间（截至晚上22:00）未偿还当期款项或借款人已逾期还款情形发生时，持有债权的投资人即无条件同意将该债权转让，且不可撤回或撤销，投资人同意授权合拍在线可以视情况在其网站发起债权转让要约。

3. 债权转让价格

债权转让价格=转让的债权本金+截止至转让日应收利息

转让的债权本金：指成功交易的债权本金金额。

截止至转让生效日应收利息是指自债权转让人截止至债权转让成交日（不含）转让的债权本金对应的应收利息减去应付给合拍的居间服务费后的金额。

第四章 在线借款

本章主要为明确借款人通过网站借款及还本付息的相关交易条款。

一、借款人

指在本网站符合条件的申请借款的会员，包括自然人和经济组织（不包括港澳台及境外人士、机构）。

借款资格：申请人必须注册成为合拍会员并通过实名认证及成功申请成为VIP会员后，才能申请借款。

二、借款申请

1、借款申请是指借款人通过本网站申请借款的行为。

借款申请应填写有明确的借款最高额度、借款利率、借款期限、还款方式、借款用途等。

借款人提交的申请，网站交易审核员初审未通过的，退回借款人重新申请。

2、借款期限：

借款期限最短1天，最长不超过36个月。

3、借款利率

借款人在申请借款时填写借款利率默认为年利率，一年以360天计，其中日利率=年利率÷360，季利率=年利率÷4，月利率=年利率÷12，周利率=年利率÷360×7。

4、还款方式：

本网站提供以下多种借款本息还款方式，供借款人申请借款时选择：

(1) 按期等额本息：指自放款之日起，在借款期限内每期以相等的额度偿还借款本息。
每期还款金额的计算公式：

$$\text{每期还款额} = \frac{\text{借款金额} \times \text{期利率} \times (1 + \text{期利率})^{\text{还款期数}}}{(1 + \text{期利率})^{\text{还款期数}} - 1}$$

注：“按期、每期、期利率、还款期数”中的“期”是指一个还款周期，即借款人可以选择以周或月或季作为一个还款周期（以下相同）。

(2) 按期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借款人可以选择按周或按月或按季付息，最后一期利息在到期日随本金一并结清。

$$\text{每期利息} = \text{借款金额} \times \text{期利率}$$

(3)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指借款本金和利息在借款到期日一次性偿还。仅借款期限在6个月以内的业务可以选择此方式。

(4) 随心还款：指借款人在约定的借款期限内，可以随时不定额还款，借款期限届满前，本息全部偿还完毕，每次还款时按剩余本金乘以实际借款天数再乘以日利率计收利息。

(5) 自定义还款：指由借贷双方自行约定的还款方式，包括约定借款期限内的还款周期期数、每个还款周期天数、每期还本付息金额等，借款期限届满时，借款本息需全部偿还完毕，每期还款时按期初借款剩余本金乘以当期借款天数再乘以日利率计收利息。

三、担保调查

借款人提交的申请，网站交易审核员初审通过的，推荐给合拍公司的合作担保机构，进入担保调查阶段。

担保机构在收到借款人借款申请后，展开贷款担保的前期调查工作，可能需借款人提交相关证明文件及现场调查等，担保机构根据调查及资信材料做出是否拟担保的意见。

担保机构会视情况对借款期限、还款方式等借款条件提出修改建议。担保机构在经审查后有拟同意担保的，会将该意见反馈到合拍公司和借款人。

担保机构经审查不同意担保的，该借款申请的流程自然终止。

四、发标保证金

借款申请在发标前，借款人须先按借款最高额度的0.5%缴纳发标保证金，作为该借款交易的借款承诺。

担保机构拟同意担保且借款人已缴纳发标保证金的借款申请，经网站交易审核人员审核后，借款人的该借款申请即通过合拍在线网站发布给投资人，供各投资人投资。

五、借款人调整借款满标最低金额

1、申请条件及规则

(1) 在借款招标期限内，借款人根据投标进度以及借款需求等自身情况，在不超过借款标所示的借款最高额度前提下，可以在合拍在线网站申请调整其可以接受的借款满标最低金额。

(2) 借款人需登录合拍在线网站设置其可以接受的满标最低金额，提出调整借款满标最低金额的申请，并使用合拍小盾签署、修改并确认电子文本的《调整借款满标最低金额申请书》。

(3) 借款人提出、更改申请最多不超过 3 次，并以最后一次申请内容为准。此后，借款人不得再申请变更借款满标最低金额或撤回/撤销申请。

2、申请的效力

(1) 合拍在线网站会员投资借款标即视为不可撤销地接受并同意借款人根据合拍在线网站规则申请调整借款满标最低金额，投标成功或借款人调整借款满标最低金额后，除非借款人弃标投资人不可撤回投资。

(2) 借款人提出调整借款满标最低金额的申请即受申请内容的约束。当投资人累计投资金额达到或超过借款人可接受的借款满标最低额度但不超过借款最高额度时，视为满标，以投资人累计投资金额作为满标金额。

六、 满标及借款担保手续的办理

指已通过网站对投资人发布的单笔借款申请（“借款标”），在投标有效期内，投资人累计投资金额已达到借款最高额度的状态或在借款最高额度内达到满标最低金额的状态，即为满标状态。

在借款标已发标、满标后，借款人应积极完成相关的合同签署等借款手续，并获得担保机构的担保确认，上述事项必须在满标之时起72小时内完成，否则除流标外本网站视为借款人违约。

七、 借款流标

借款人已发布的借款标在投标有效期内，其投标进度没有达到100%的情况下，该借款标即被判别为流标，该借款标的流程自然终止。流标后，借款人如需继续借款，需要重新发起借款申请。

八、 弃标及违约金

借款人在借款标处于投标状态时放弃该借款标，或满标后72小时内未完成相关合同签署及借款手续，致使该借款标无法继续的，即为借款人弃标。

借款人弃标即为违约，借款人账户中按借款最高额度0.5%计算的发标保证金将被扣没作为弃标违约金，其中已投标金额的0.25%作为借款人弃标对投资人的违约责任承担，弃标违约金的剩余部分为借款人因违约对合拍公司的违约责任承担。

九、 借款生效

满标后借款人在按时办妥借款及担保手续且经承保机构和合拍在线网站交易审核人员复审批准同意后，该借款标的投资人投标资金立即划转至借款人的会员账户中，该借款及担保行为立即生效，借款人已成功借款。

同时，借款人同意并授权合拍公司从借款人会员账中收取应收费款项，和代收代付该借款应支付给承保机构、咨询机构的相关款项。

十、 交易的相关合同

借款行为中涉及借款人、投资人、合拍公司、承保机构、咨询机构等几方的电子合同或协议，经当事各方通过网站（www.he-pai.cn）正常操作后，自动生成相应的电子合同文本，为各方同意和认可。

自动生成的电子合同文本为各方真实意思表示，对各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电子合同与当事人签署的纸质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借款人可在会员中心的成功借款标处查询。

合同包括但不限于：借款合同、担保合同/担保函、委托担保协议、居间服务协议、融资顾问服务协议、担保保证书等，为了保证各方权益，可能还会涉及到借款人与投资人签署相关纸质合同，以及承保机构与借款人签署的相关纸质合同等。

十一、 提前还款

1、借款人可以在合同约定的付息还本日期前提前还款：

(1) 全部提前还款：即借款人在原借款合同约定的还款日期到期前一次性结清本息及相关费用。

(2) 部分提前还款：即借款人在原借款合同约定的还款日期到期前部分归还利息或本金及相关费用。部分提前还款的款项分配可能涉及投资人、合拍公司、担保公司等多个受款主体，按比例分配，分配金额精确到分，如不足分配的部分，不进行还款。

因提前还款，实际借款期限不足3天的，按3天向投资人支付利息。

2、借款人提前还款的，按以下规则支付提前还款违约金：

(1) 2015年3月25日（含）起满标的借款标，提前还款无提前还款违约金。

(2) 2015年3月25日前满标的借款标，除属下列情况之一的业务外，应向投资人支付按少付利息的一定比例计算的提前还款违约金，具体见《合拍在线网站收费规则》的相关规定。

①借款剩余期限为一个月以内（含）的业务。

②还款方式为随心还款的业务。

3、提前还款退费

(1) 居间服务费退费

借款人部分提前还款的，居间服务费不退还。

借款人全部提前还款的，合拍公司可按照适当比例给予居间服务费的返还，具体见《合拍在线网站收费规则》的相关规定。

(2) 担保费、方案设计费等费用

借款人提前还款时，涉及承保机构的担保费、手续费以及咨询机构的方案设计费的退费问题，由借款人与承保机构、咨询机构线下协商处理。

3、提前还款的顺序及分配

无论是全部提前还款，还是部分提前还款，借款人提前还款金额按以下顺序依次归还：

(1) 应付未付的居间服务费及项目加急费等合拍公司费用；

(2) 应付未付的担保费、顾问服务费等担保机构、咨询机构费用；

(3) 应付给投资人的提前还款违约金；

(4) 应当支付的投资利息、展期利息；

(5) 归还借款本金。

提前还款金额不足归还上述某一项目的，则该次还款至此项终止。如该项目款项涉及多

个受款主体的，则按比例分配，分配金额精确到分，不足分配的部分，不进行还款。

对分期还本付息的借款进行提前还款的，视为对距提前还款日最近的下一期的还款，依次顺序向后计算。

十二、展期

(1) 2015年3月25日（含）起满标的借款标，借款人不能申请借款展期。

(2) 2015年3月25日前满标的借款标，借款人在借款到期前可以向承保机构提出展期申请，承保机构和合拍在线审查批准后，可以展期。

展期应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展期合同，包括但不限于：借贷合同、居间服务协议、委托担保合同等。

展期不得超过两次，展期累计期限不能超过原借贷合同约定的期限，且两次展期累计期限最长不能超过6个月。

展期业务中，展期期间的借款利率、居间服务费、项目加急费、担保费等的收费，具体见《合拍在线网站收费规则》的相关规定。

借贷合同中对展期条款有特别约定的，请以相关合同为准。

十三、逾期

借款人在约定还本付息时间未及时足额还款的，即为逾期。

自逾期之日起，将按照约定的逾期利率标准及逾期管理费标准计算相关逾期费用，具体见《合拍在线网站收费规则》的相关规定。

当借款人逾期后（含分期还款项目）时，须在优先偿还其所欠的未支付的居间服务费、未支付的项目加急费、未支付的担保费、逾期管理费、顾问服务费等费用后，按以下顺序支付各款项：

- (1) 逾期利息；
- (2) 利息，包括展期利息；
- (3) 本金。

十四、代偿或债权收购

在借款人还款逾期30天内（含）或担保合同约定的其它担保条件成就时，承保机构按保证合同约定，选择以下方式之一履行担保责任：

1. 代偿

承保机构代借款人向投资人偿还借款人的欠款及相关的利息、罚息、违约金、实现担保的费用等，以保障投资人收回借款本金。承保机构履行担保责任的，自承保机构向投资人的合拍在线账户支付代偿款后，取得对借款人的追偿权。

2. 债权收购

承保机构以借款人应付未付本息（包括未还本金和到期应付的各项利息）之和的价格强制收购投资人基于借款合同的一切债权，以保障投资人收回借款本金。

第五章 附则

一、借款标标识

为了方便投资人区分不同借款标，本网站对借款标按统一规则 and 标准进行编号，借款标除在金额上加以区分外，还通过对借款标的标题外增加标识的方法，进行区分。凡带有标识

的，为本网站推荐借款标，其在利率、还款方式或金额上更有利于投资人，更容易快速成交满标。

本网站可能根据借款标特征不同，增加其它标识内容，并增加相关标识注释。

二、 其它条款

上述条款均为合作担保机构提供借款标本息担保情况下的内容条款，如本网站以后增加非本息担保业务的，将另行修订借贷规则，特此说明。

以上借贷交易服务规则自正式公布之日起执行，解释权归深圳市合拍在线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及合拍在线网站所有。合拍公司及合拍在线更新相关收费规则的，自然适用新的借贷交易规则。

所有合拍公司、合拍在线会员和会员申请者，声明清楚本规则全部条款，同意、理解并承诺遵守本规则的规定。

深圳市合拍在线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2015年6月1日